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新源”或“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378号）《关于对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高度重视来函事项，会同审计机构对上述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实，现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一、问题 1：年报显示，你公司近三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54 亿元、2.86 亿元、3.0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4.74%、12.66%、7.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 0.64 亿元、0.44 亿元、0.49 亿元，分别同比变动 18.81%、-31.00%、11.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0.58 亿元、0.39 亿元、0.11 亿元，分别同比变动 15.93%、-33.28%、-71.07%。请你公司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变动趋势、你公司各项业务近三年开展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增速逐年下降以及营业收入增长但扣非后净利润逐年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增速逐年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可应用至通信、电力、汽车、工业等行业领域。从下表可以看出，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业务领域。2017 年国内市场运营商对 4G 基站的投资强度仍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同时海外市场如东南亚地区等加大了对 4G 通信技术的投入，使得公司通信用防水

密封材料收入增长显著。

公司营业收入的行业分类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年		同比 增减	2018年		同比 增减	2017年		同比 增减	2016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营业收入 合计	30,598.37	100.00%	7.03%	28,587.73	100.00%	12.66%	25,374.69	100.00%	34.74%	18,832.41	100.00%
分行业：											
电力行业	5,130.33	16.77%	302.39%	1,274.97	4.46%	23.33%	1,033.79	4.07%	-22.35%	1,331.42	7.07%
通信行业	20,385.28	66.62%	-4.01%	21,237.07	74.29%	4.56%	20,311.13	80.04%	26.91%	16,004.83	84.99%
工业	2,526.75	8.26%	-38.38%	4,100.69	14.34%	3.90%	3,946.69	15.55%	163.79%	1,496.15	7.94%
汽车行业	2,556.00	8.35%	29.42%	1,975.00	6.91%	2277.39%	83.07	0.33%	-	-	-
小计	30,598.37	100.00%	7.03%	28,587.73	100.00%	12.66%	25,374.69	100.00%	34.74%	18,832.41	100.00%

注：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018 年以来，国际宏观风险事件频发，中美贸易战等事项加大了经济的波动及不确定性，随着全球主流运营商及设备商加紧抢占 5G 先机，4G 红利逐渐呈饱和之势。虽然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及材料配方和生产工艺的改进，使得公司核心产品高性能特种橡胶胶粘带及冷缩套管的各项关键性能指标在核心客户组织的测评中均处于领先地位，但公司在该业务领域的收入增速仍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其中 2019 年度公司来源于通信行业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4.01%。

公司原第二大业务工业用 OPP 胶带生产线于 2016 年 10 月投产，产品需求旺盛，2017 年产能大幅增加带动当年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但近年来工业用 OPP 胶带行业整体景气度较为低迷，且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公司工业 OPP 胶带毛利率较低，盈利能力不足。为有效的盘活公司资产、整合资源、优化产品结构，公司于 2019 年将 OPP 胶带业务进行了剥离，导致 2019 年公司 OPP 胶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38.38%。

(2) 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增长但扣非后净利润逐年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汽车密封件和 OPP 胶带业务子公司 2017-2019 年利润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 同比增减
江苏杰立胶粘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860,446.29	-2,816,008.86	-1,130,788.66	69.44%
柳州宏桂汽车零部 件有限公司	-2,405,754.68	-90,974.23	-	-2544.44%
芜湖市航创祥路汽 车部件有限公司	-5,765,102.62	-3,229,239.55	-	-78.53%
合计	-9,031,303.59	-6,136,222.64	-1,130,788.66	-47.18%

注：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杰立”）系公司直接投资，已于 2019 年 8 月完成出售。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宏桂”）、芜湖市航创祥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祥路”）系公司通过旗下控股子公司深圳航创密封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投资；其中，柳州宏桂于 2018 年 7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出售；芜湖祥路于 2018 年 4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

表。

为了进一步贯彻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公司于 2016 年和 2018 年分别将业务拓展至 OPP 胶带和汽车密封件业务领域。近三年来，受行业景气度以及业务协同效应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上述业务板块的经营计划未得到有效实施，导致公司 OPP 胶带和汽车密封件业务持续亏损，上述子公司合计产生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额由 1,130,788.66 元增加至 9,031,303.59 元，成为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但扣非后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因素。

近三年公司费用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较 2017 年同 比增减	2019 年较 2018 年同 比增减
销售费用	28,023,494.76	22,424,569.07	14,696,881.63	52.58%	24.97%
管理费用	54,990,278.55	39,857,235.93	22,737,791.86	75.29%	37.97%
研发费用	19,986,716.00	13,338,982.30	14,782,113.16	-9.76%	49.84%
财务费用	1,638,463.01	-543,284.15	901,231.39	-160.28%	401.58%
合计	104,638,952.32	75,077,503.15	53,118,018.04	41.34%	39.37%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销售区域的不断扩大、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实施以及外延式布局的向前推进，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都得到进一步的扩张，相应的职工薪酬及市场销售费用等有所增加；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于 2019 年 2 月完成实施 2018 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管理费用-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费用 1,128.80 万元；为了紧紧抓住新一代通信技术 5G 建设给供应链企业带来的机会，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加大了对 5G 通信系统用塑料金属化产品的研发投入，并新增厂房租赁面积约 36,000 平方米，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有所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增速逐年下降以及营业收入增长但扣非后净

利润逐年下降是合理的。为有效提高公司资产管理质量，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已将亏损的 OPP 胶带业务和汽车密封件部分业务进行了剥离，未来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努力研发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增加产品的科技含量，开拓更多的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服务，提高产品毛利率。

二、问题 2：年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显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638.10 万元，同比增长 776.24%，占本期净利润的 53.39%。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84 项——政府补助中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696.77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589.36 万元，其中停产停业费补偿金额为 2,010.73 万元。

(1) 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说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前后不一致的原因，是否存在列报错误，如是，请予以更正。

(2) 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收到停产停业费补偿的具体原因，相应的停产停业事项发生原因及时间，对公司业绩产生的具体影响以及你公司是否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 请结合你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的具体内容，说明收到政府补助的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规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说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前后不一致的原因，是否存在列报错误，如是，请予以更正。

公司 2019 年年报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分别在“递延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现金流量表项目”、“政府补助”和“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项目对政府补助进行了披露，报告期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政府补助”基本情况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

府补助金额不一致原因系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包括本报告期实际收到且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报告期前期实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通过递延收益摊销计入本报告期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而“政府补助”基本情况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只包括本报告期实际收到且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其差额是报告期前期实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通过递延收益摊销计入本报告期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一致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6,381,009.53	——
其中：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中本报告期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893,563.28	——
2、报告期前期实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通过递延收益摊销计入本报告期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7,446.25	递延收益摊销
小 计	26,381,009.53	——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中本报告期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26,967,741.99	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政府补助”基本情况中本报告期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893,563.28	——

(2) 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收到停产停业费补偿的具体原因，相应的停产停业事项发生原因及时间，对公司业绩产生的具体影响以及你公司是否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4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租赁部分厂房拟被拆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鉴于政府实施深圳市轨道交通6号线、6号线支线、光明大道工程项目建设需要，公司租赁于新健兴科技工业园（以下简称“新健兴工业园”）内的B3栋1楼中间、6楼东边、4楼整层、6楼西边、5楼东边的生产、办公用房被列入拆迁征收范围。

为了顺利完成公司在深圳地区生产、办公场地的转移，满足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的需求，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公司与深圳市富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川实业”）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富川实业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办同富裕工业园的“深圳富川科技工业园”区内的 2 号厂房、3 号厂房及 2 号宿舍楼。公司在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便积极开展新厂房装修及搬迁工作，于 2019 年 8 月完成各项搬迁工作。

2019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轨道交通 6 号线支线工程项目新健兴科技工业园清租搬迁补偿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深圳市新健兴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轨道交通 6 号线支线工程项目新健兴科技工业园清租搬迁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征收补偿费用合计人民币 23,231,544.00 元，其中“停产停业费”为 20,107,315.00 元。根据《补偿协议》约定，停产停业费补偿费用的计划依据是按照公司租赁新健兴工业园厂房面积及公司税后利润进行折算月度补充费用，补偿期限为 6 个月。

本着搬迁不能影响生产经营的原则，公司基于整体的生产经营计划制定了系统的搬迁规划。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已开始寻找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并于 2018 年 9 月完成新厂房富川科技工业园的租赁工作，整体搬迁工作未导致公司出现停产停业情况。公司因搬迁所产生的房租费用、装修费用、搬迁费用等费用也已通过补偿款弥补，未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上述事项公司已严格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租赁部分厂房拟被拆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关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关于签订〈轨道交通 6 号线支线工程项目新健兴科技工业园清租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7）、《关于签订〈轨道交通 6 号线支线工程项目新健兴科技工业园清租搬迁补偿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2019-108）。

(3) 请结合你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的具体内容，说明收到政府补助

的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规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报告期收到的“轨道交通6号线支线工程项目新健兴科技工业园清租搬迁补偿”23,231,544.00元。

公司对搬迁补偿的会计处理：“轨道交通6号线支线工程项目新健兴科技工业园清租搬迁补偿”搬迁的原因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且补偿款最终来源于政府，按搬迁补偿的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公司对搬迁补偿具体会计处理包括以下几个部分：（1）不可移动资产的报废清理损失；（2）可移动资产的拆卸、搬迁、重新安装调试支出；（3）搬迁过程中的人员遣散费、停产停业损失、临时过渡租金支出等费用性支出；（4）对新购建资产的补助；（5）其他。公司根据搬迁补偿协议中给出的补偿项目明细作为拆分依据，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报告期内收到除搬迁补偿以外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再通过递延收益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计入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

公司对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1、核查工作

（1）查阅了公司报告期政府补助文件及政府相关部门资金拨付文件、公司申请文件与公司政府补助的会计记录相核对。

（2）检查公司银行收款回单和银行对账单，确定公司是否收到，收款金额是否相符，确定付款单位。

（3）确定公司报告期收取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先计入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政府补助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三、问题 3：年报显示，你公司在稳定东南亚业务的同时，通过收购和新设的方式，搭建了巴西子公司和香港子公司的国际化平台，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报告期内，你公司境外营业收入为 2,945.15 万元，同比下降 20.83%。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海外市场开拓具体情况及效果说明境外收入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 2019、2018 年境外收入构成明细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 年份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比率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346,322.39	28,175,757.62	-1,829,435.23	-6.49%
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90,231.14	9,023,019.03	-6,932,787.89	-76.83%
其他	1,014,919.15	-	1,014,919.15	-
合计	29,451,472.68	37,198,776.65	-7,747,303.97	-20.83%

根据上表数据所示，公司 2019 年境外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下降了 20.83%。2018 年公司境外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由于江苏杰立仍处于亏损状态，公司将其从合并报表范围内剔除，导致江苏杰立所贡献的境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76.83%。同时，由于公司东南亚业务处于项目交付中后期阶段，出货量较上年同期出现小幅度的下降。

为降低江苏杰立及东南亚地区业务调整对公司海外业务的影响，公司加大了对南美洲、俄语区和欧洲区的开拓力度。2019 年，公司先后完成了对科创新源拉丁美洲公司（以下简称“巴西子公司”）的收购增资工作以及对科创新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的设立工作。2020 年上半年巴西子公

公司已取得巴西华为电讯有限公司的供应商资质认证并进入订单交付阶段，公司“本地化”策略正逐步落地。未来公司也将通过香港子公司搭建国际化平台，拓展国际业务，开发、吸收、整合更多国际资源，促进公司长期、稳健、良性发展。

随着上述拓展工作的力度不断加强，公司产品逐步得到了国外通信设备厂商、运营商及通信领域客户的认可。

四、问题 4：年报显示，你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9,815.63 万元。其中对深圳汇智新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为-63.54 万元，期末余额 4,940.46 万元，对深圳嘉源信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为-109.18 万元，期末余额 4,875.1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请你公司结合前述企业近年来经营情况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等说明你公司未对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为了实现公司产业发展的可持续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公司于 2018 年参与设立了深圳嘉源信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信德”）和产业并购基金深圳汇智新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智新源”），公司持有汇智新源 49%股权，持有嘉源信德 2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汇智新源主要围绕先进制造、半导体产业、5G 等相关领域，以优质成长期为主的企业进行股权投资。2019 年度，为抓住全球 5G 通信网络建设给供应链企业带来的机会，汇智新源大力投入 5G 塑料金属化业务，布局塑料金属化产品全制程生产环节。2019 年底，相关 5G 塑料金属化业务已进入小批量供货阶段，2020

年将进入大批量交付阶段，未来盈利能力较好。

嘉源信德主要通过有限合伙企业投资芯片、数码科技、电子智能化科技、高端装备、先进制造等为代表的新经济产业。目前投资的公司主营业务前景良好，属于市场培育期的科技类初创公司，未来具备较好的盈利预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判断资产是否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主要从外部信息和内部信息两方面加以判断，外部信息包括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内部信息包括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远远低于原来的预算或者预计金额、资产发生的营业损失远远高于原来的预算。

从外部信息分析，汇智新源、嘉源信德在2019年度的行业、市场风险等外部信息未发生重大变化，两家参股公司的整体发展方向符合公司的未来规划和行业布局，公司对汇智新源、嘉源信德的盈利能力具有信心。

从内部信息分析，公司合理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以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经过测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综上所述，公司未对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会计师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1、核查工作

(1) 了解并评估了对汇智新源、嘉源信德投资减值评估流程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如测试管理层对减值方法和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进行复核的流程。

(2) 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通过参照估值指引和行业惯例，复核了该项投资减值测试的方法。

(3) 测试预期未来现金流时所采用的基础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复核预测未来现金流时采用的假设。

(4) 与管理层和治理层就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结果进行了讨论。

(5) 检查了财务报表中对资产减值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五、问题 5: 报告期末,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680.60 万元, 较期初增长 383.61%, 其他应收款明细项目中, 借款余额为 892.78 万元。你公司报告期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940.50 万元, 实际核销应收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桂汽车”)款项 563.67 万元,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568.67 万元。

(1) 请你公司结合其他应收款各明细项目的具体内容说明本期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说明其他应收款明细中借款的具体内容、借款方以及账龄情况, 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请说明你公司应收宏桂汽车往来款项的形成过程、核销原因, 与宏桂汽车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4) 请说明你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具体原因, 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

(5) 请核实年报中披露的本期收回或转回、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错误, 如是, 请予以更正。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请你公司结合其他应收款各明细项目的具体内容说明本期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其他应收款各明细项目的具体内容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长额	增长率
押金及保证金	14,961,124.56	4,749,140.56	10,211,984.00	215.03%
备用金	127,607.23	411,626.52	-284,019.29	-69.00%
往来款及其他	550,160.53	394,894.50	155,266.03	39.32%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长额	增长率
借款	8,927,796.64	-	8,927,796.64	新增
股权款	6,500,000.00	-	6,500,000.00	新增
小 计	31,066,688.96	5,555,661.58	25,511,027.38	459.19%

本期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履约保证金、借款和股权款的增加所致。①履约保证金主要包括应收重大资产重组目标公司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元；②借款主要包括应收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8,927,796.64 元；③股权款包括应收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6,500,000.00 元。

公司对持有原控股子公司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全部处置。处置日之前对原控股子公司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在合并报表层面进行抵消；在处置日之后对原控股子公司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在合并报表层面不进行抵消。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将持有原控股孙公司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了转让，股权转让款 6,500,000.00 元已于 2020 年 3 月收回。

因此，本期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大幅增长是合理的。

(2) 请说明其他应收款明细中借款的具体内容、借款方以及账龄情况，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中借款的具体内容是公司借给原控股子公司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款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6,889.42	20,006.68	3.00
1 至 2 年	670,820.23	67,082.02	10.00
2 至 3 年	7,590,086.99	2,277,026.10	30.00
合 计	8,927,796.64	2,364,114.80	26.48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

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还款协议的议案》，考虑到江苏杰立的财务状况和经营需求，以及各方相关诉求的前提下，江苏杰立制定了还款计划并与公司签订《还款协议》，将还款期限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具体还款安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还款期数	还款金额（元）	还款比例（%）	截止日期
第一期	5,507,271.49	4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期	4,130,453.61	3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期	4,130,453.61	3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关于与江苏杰立胶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还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江苏杰立的第一期还款计划已于 2019 年度按期完成，截止目前债务人经营情况、资产情况、信用状况均较为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因此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明细中借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3) 请说明你公司应收宏桂汽车往来款项的形成过程、核销原因，与宏桂汽车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深圳航创密封件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加快推进深圳航创密封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航创”）旗下汽车密封件业务的发展，公司决定向控股子公司深圳航创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深圳航创密封件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根据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深圳航创累计向柳州宏桂提供借款及利息合计达 13,636,666.67 元。由于近两年汽车行业景气度出现明显下滑趋势，公司汽车业务板块的经营计划未得到有效的实施，进而导致公司汽车密封件业务仍处于亏损状态。为有效的盘活公司资产、整合资源，深圳航创拟

将柳州宏桂 65%股权予以转让。基于对柳州宏桂未来业务发展的判断，为避免柳州宏桂进一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加快股权转让节奏，深圳航创与柳州宏桂转让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约定：如柳州宏桂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向深圳航创清偿借款本金 8,000,000.00 元，则深圳航创同意豁免柳州宏桂剩余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债务。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深圳航创已收回借款本金 8,000,000.00 元，按照约定剩余本金及利息合计 5,636,666.67 元做核销处理。

股权转让前，公司持有深圳航创 60%股权，深圳航创持有柳州宏桂 65%股权，柳州宏桂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本次借款及核销为公司内部业务调整及资金调控，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4) 请说明你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具体原因，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

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没有发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减少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2,791.83	9,405,045.39	530,000.00	-	5,686,666.67	454.82	4,260,715.73
合计	12,791.83	9,405,045.39	530,000.00	-	5,686,666.67	454.82	4,260,715.73

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相关会计处理是合规的。

(5) 请核实年报中披露的本期收回或转回、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错误，如是，请予以更正。

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没有发生收回或转回的，公司核销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核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686,666.6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36,666.67
合 计	——	5,636,666.67

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主要包括应收原控股孙公司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往来款，由于该款项已豁免，本期进行核销处理。公司核销应收原控股孙公司柳州宏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往来款的会计处理是正确的，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相关会计处理是合规的。

但因工作人员疏忽，在填列 2019 年年报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其他应收款（3）其他应收款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部分时，将公司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86,666.67 元错误填列在“收回或转回”列而不是正确的“核销”列。公司对上述失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

会计师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1、核查工作

（1）获取其他应收款明细表，了解重大明细项目的其他应收款内容及性质，进行类别分析，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资金被关联企业（或实际控制人）大量占用、变相拆借资金、隐形投资、误用会计科目、或有损失等现象。

（2）公司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履约保证金、借款和股权款等，对于履约保证金，获取履约保证金对应的合同，检查合同是否约定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约定缴纳的履约保证金金额是否与公司实际支付的金额相一致；对于借款，获取借款对应的合同，检查借款合同金额是否与公司实际支付的金额相一致；获取并检查公司与债务人签订的《还款协议》等；对于股权款，获取股权转让合同，检查公司实际收到的股权转让款；检查公司收到的股权转让款是否与股权受让人相一致等。

（3）对其他应收款借方发生额、贷方发生额与银行对账单、银行收付款单

据和其他原始凭证进行核对，检查其是否真实支付和收回。

(4) 核对函证结果与公司记录的其他应收款是否相符。

(5) 与管理层就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性进行讨论。

(6) 分析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7) 获取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是真实的和完整的，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和核销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